

厦门大学 会计系名师指点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试指导

-2003

主编：袁新文

税 法

CPA

厦门大学出版社
天津大学出版社

2003 年注册会计师 全国统一考试应试指导

主编 / 袁新文

税法

天津大学出版社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3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试指导·税法 /袁新文主编. —修订本.
—天津 : 天津大学出版社 , 厦门 : 厦门大学出版社 2003.3

ISBN 7-5615-1874-9

I .2… II .袁… III .税法 - 中国 - 会计师 - 资格考核 - 自学参考资料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12456 号

出版发行 天津大学出版社 厦门大学出版社
出版人 杨风和
地址 天津市卫津路 92 号天津大学内(邮编:300072)
网址 www.tdebs.com
电话 营销部:022-27403647 邮购部:022-27402742
印刷 河北省昌黎县第一印刷厂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开本 185mm × 260mm
印张 20.25
字数 518 千
版次 2003 年 3 月第 2 版
印次 2003 年 3 月第 2 次
印数 5 001—10 000
定价 28.00 元

前　　言

为了帮助参加 2003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广大考生全面学习、理解和把握 2003 年考试的重点、难点、考点及其题型规律,掌握复习和考试答题技巧,提高解题能力,顺利通过考试,我们在《2002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试指导》丛书的基础上,重新编写了这套《2003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试指导》丛书,包括《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税法》、《经济法》,由厦门大学出版社和天津大学出版社联合出版。

本套丛书按照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颁布的《2003 年全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大纲》进行编写。内容紧扣考试要求,反映新变化;认真分析历年注册会计师考试出题规律,突出考点和难点;根据考纲最新思想设计模拟试题,力求内容全面。本套丛书各册内容主要由三个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为考纲及命题分析,内容包括 2003 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大纲分析,注册会计师考试命题特点分析,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方法与技巧等。

第二部分为考点分析及同步强化训练(含答案及解析)。本部分以各章的考纲为基础,比较深入和细致地对重点、难点进行剖析,全面地对考点进行系统的分析和适当的预测;同时,配备适量的同步强化训练题,以期让考生通过这些训练达到掌握难点、考点的目的。

第三部分为全真模拟试题,并附参考答案。通过全真模拟考试,促进考生综合掌握所复习的知识,并增强考试取胜的信心。

以上各部分既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又是相对独立的体系,各考生可以根据需要加以选择,同样对复习和考试将产生明显的效果。

我们相信,《2003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试指导》丛书将帮助你系统、科学地进行复习,也将帮助你大大提高通过注册会计师考试的成功概率。

由于时间仓促,书中定有疏漏,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考纲及命题分析

一、历年考试命题回顾及总结	(2)
二、2003 年度《税法》考试大纲分析	(4)
三、《税法》考试的应试技巧	(5)

第二部分 考点分析及同步强化训练

第一章 税法概论	(8)
一、重点与难点	(8)
二、历年考点分析	(10)
三、同步强化训练	(11)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3)
第二章 增值税法	(15)
一、重点与难点	(15)
二、历年考点分析	(22)
三、同步强化训练	(31)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39)
第三章 消费税法	(45)
一、重点与难点	(45)
二、历年考点分析	(49)
三、同步强化训练	(53)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58)
第四章 营业税法	(62)
一、重点与难点	(62)
二、历年考点分析	(65)
三、同步强化训练	(69)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73)
第五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77)
一、重点与难点	(77)
二、历年考点分析	(78)
三、同步强化训练	(80)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82)
第六章 关税法	(84)
一、重点与难点	(84)

二、历年考点分析.....	(87)
三、同步强化训练.....	(90)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93)
第七章 资源税法	(95)
一、重点与难点.....	(95)
二、历年考点分析.....	(98)
三、同步强化训练.....	(99)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03)
第八章 土地增值税法.....	(106)
一、重点与难点	(106)
二、历年考点分析	(108)
三、同步强化训练	(110)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14)
第九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117)
一、重点与难点	(117)
二、历年考点分析	(120)
三、同步强化训练	(122)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25)
第十章 房产税法.....	(127)
一、重点与难点	(127)
二、历年考点分析	(130)
三、同步强化训练	(132)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36)
第十一章 车船使用税法.....	(139)
一、重点与难点	(139)
二、历年考点分析	(142)
三、同步强化训练	(143)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47)
第十二章 印花税法.....	(149)
一、重点与难点	(149)
二、历年考点分析	(151)
三、同步强化训练	(154)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56)
第十三章 契税法.....	(159)
一、重点与难点	(159)
二、历年考点分析	(160)
三、同步强化训练	(162)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64)
第十四章 企业所得税法.....	(165)
一、重点与难点	(165)

二、历年考点分析	(179)
三、同步强化训练	(188)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195)
第十五章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200)
一、重点与难点	(200)
二、历年考点分析	(204)
三、同步强化训练	(214)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219)
第十六章 个人所得税法.....	(224)
一、重点与难点	(224)
二、历年考点分析	(234)
三、同步强化训练	(242)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248)
第十七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	(254)
一、重点与难点	(254)
二、历年考点分析	(260)
三、同步强化训练	(264)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268)
第十八章 税务行政法制.....	(271)
一、重点与难点	(271)
二、历年考点分析	(273)
三、同步强化训练	(275)
四、强化训练答案及解析	(278)
第三部分 全真模拟试题及参考答案	
全真模拟试题一	(282)
全真模拟试题二	(293)
全真模拟试题三	(304)
附录	
2003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税法》考试大纲	(314)
后记	(316)

第一部分

考纲及命题分析

2003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 考试《税法》大纲及命题分析

《税法》是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五门课程之一。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提供的统计数据表明,近几年本课程的考试通过率都不是很高,且有逐年下降的趋势。因此,如何在短时间内有针对性地进行复习,全面系统地领会《税法》考试教材的内容,最大限度地提高考试成绩,的确是广大考生必须认真思考的问题。下面,对历年注册会计师《税法》考试的命题规律及2003年的考试大纲作一些简要的分析,希望能对考生有所帮助。

一、历年考试命题回顾及总结

很多考生报考《税法》课程之所以未能顺利通过,其根本原因在于没有认真理解及掌握该课程的重点与难点,以及该课程的命题规律。该课程的重点、难点将在以后各章作详细说明,下面着重分析历年考试的命题规律。

表1、表2分别反映近四年来的《税法》试题中各章及各题型所占的分值。

表1 1999—2002年《税法》试卷各章分值统计表

年 度 分 值 章 次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2002 年
税法概论	2	1	2	2
增值税法	15.5	14	12	16
消费税法	6.5	6	7	4
营业税法	8	8	7	9
企业所得税法	9	14	14	12
外商投资企业与外国企 业所得税法	10	11	13	11
个人所得税法	9	10	12	10
资源税法	3	3	2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3	--	2	3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3	2	3	2
房产税	2	2	5	4
车船使用税	2	3	3	1

(续表)

年 度 分 值 章 次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2002 年
印花税法	3	3	5	6
土地增值税法	4	3	3	3
契税法	1	1	3	3
关税法	7	7	2	4
税收征收管理法	9	8	3	4
税务行政法制	2	3	2	4
合计	100	100	100	100

表 2 1999—2002 年《税法》试卷各题型分布统计表

年度		单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	判断题	计算题	综合题	合计
1999	题量	15	20	20	4	2	61
	分数	20	20	20	22	18	100
	比重	20%	20%	20%	22%	18%	100%
2000	题量	15	15	20	4	4	58
	分数	15	15	20	18	32	100
	比重	15%	15%	20%	18%	32%	100%
2001	题量	15	15	20	4	4	58
	分数	15	15	20	16	34	100
	比重	15%	15%	20%	16%	34%	100%
2002	题量	15	15	20	4	4	57
	分数	15	15	20	17	33	100
	比重	15%	15%	20%	17%	33%	100%

根据表 1、表 2 列示的数据及历年(特别是 2002 年)考题的测试内容来看, 税法课程试卷具有如下命题规律:

1. 试题覆盖面广, 重点突出, 题量基本保持稳定。

历年的税法试题均涵盖了考试教材的所有章节, 题量每年基本稳定在 55~60 题左右, 客观题(含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与主观题(计算题、综合题)的分值一般各占 50 分左右。但是必须注意, 尽管试题覆盖面广, 分散之中却有侧重。在近四年的考题中, 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与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以及税收征收管理法等七章所占的分值分别达到 67 分、67 分、68 分、66 分, 十分明显地凸显出本课程的重点。

2. 注重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的综合考察。

注册会计师考试的一个指导思想就是要求考生具备一定的理论水平, 能够应用理论知识

去解决实际问题,要求考生具备比较高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加加大对新考点的考试力度。

为了适应注册会计师执业的实际需要,税法考题越来越注重考察考生对新知识和新内容的理解和掌握情况。历年考试教材在内容上都有一些调整与更新,这些知识在试题中占了较大的比重(且常出综合题)。例如:2001年考题中有一道涉及企业所得税的综合题,全面考察了考生对国家税务总局在2000年发布的《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的理解程度。

二、2003年度《税法》考试大纲分析

2003年度注册会计师《税法》考试大纲与2002年度相比,仅发生以下变动:(1)对各章的排列顺序进行了调整。(2)在城市维护建设税一章中增加了教育费附加的有关内容。与大纲相对应的教材内容丰富,紧跟税制改革步伐,基本体现了我国现行税收法律、法规、规章的最新内容。教材共分十八章、五大部分。概述如下:

第一部分:税法概论。本部分涉及教材第一章的内容,主要介绍税收的基本概念及基础知识,为理解税法体系以及学习以后各章打下基础。本部分内容注重以选择题、判断题等客观题型为主,分值较少。复习时应以掌握和理解有关概念、原则为主。

第二部分:流转税法。本部分包括教材第二、三、四、五、六章,涉及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关税等五个税法。这部分内容在2003年考试大纲中变化不大。考生应重点掌握各税种的纳税义务人、计税依据的确定、应纳税额的计算等方面的问题。尤其重要的是,必须清晰地理解各个流转税之间的区别和联系。

第三部分:所得税法。本部分包括教材第十四、十五、十六章,涉及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三个税法。这部分内容近年来变化较大。在复习时,考生应特别注意了解下列几项税收法规:

1. 国家税务总局2000年5月发布的《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办法》。该文件对工资薪金支出、资产折旧与摊销、借款费用与租金支出、广告费与招待费、坏账损失以及其他扣除项目的税前列支原则与方法作了明确的规定。

2. 国家税务总局2000年9月发布的《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该文件规定从2000年1月1日起,对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停征企业所得税,只对其投资者的经营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3. 国家税务总局2000年6月发布的《关于企业股权投资业务若干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该文件对企业股权投资所得、企业股权投资转让所得和损失、企业以部分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和企业整体资产转让以及企业整体资产置换等方面的所得税处理问题作了明确的规定。

4. 国家税务总局2000年6月发布的《关于企业合并、分立业务有关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该文件对企业合并、分立业务中当事各方涉及的所得税处理问题作了进一步的补充规定。

5. 国家税务总局1999年12月发布的《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该文件规定,凡在我国境内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技术改造项目的企业,其项目所需国产设备投资的40%可从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

第四部分:其他税法。本部分包括资源税类、特定目的税类、财产行为税类等税种,涉及教材第七至十三章,共7个税法。它们分别是:资源税法、土地增值税法、城镇土地使用税法、房产税法、车船使用税法、印花税法、契税法。这些税法的考试题型主要集中在判断、选择等客观题

中,考生应认真理解各税种的征税范围、纳税义务人、计税依据、减免政策、纳税期限与地点等问题。在这些税法中,土地增值税、印花税的难度相对较大,考生应重点关注。

第五部分:税收程序法和税务行政法制。这部分内容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为核心,包括教材第十七、十八章,涉及税收征收管理法和税务行政法制两章。特别需要提醒考生注意的是,新修订的《税收征管法》已于 2001 年 5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今年的考试教材已全面体现了修订后的《税收征管法》的最新内容。根据以往的出题规律,我们预计在今年的税法考题中,这部分新内容将会得到充分的体现。

三、《税法》考试的应试技巧

税法考题一般分为 5 种类型: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计算题、综合题。各题型的相应特点及应试技巧如下:

1. 单项选择题。从历年考试结果来看,单选题得分较高。因为在税法考试中出单项选择题的目的在于考察考生对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及计算公式的准确理解程度。这类题一般都能在教材上找到明确答案,或经过简单计算即可选出正确答案。考生若对某些单选题的答案不太肯定或无法确定时,不妨对备选项采用排除法进行简单的比较和分析,往往也可能因此而找到正确答案。

2. 多项选择题。多选题主要考察考生对相关知识点的全面理解程度。这类题型一般不能直接得出答案,而需要仔细分析各选项的差异。考生在答题中对能完全肯定的答案可以直接选取,对不太肯定的答案则要仔细回忆教材的相关内容,尽量做到“咬文嚼字”,采用排除法、推理法、比较法选择答案。

3. 判断题。判断题要求考生判断一项事实的准确性,或判断两条或两条以上事实、事件和概念之间关系的正确性,这就要求考生对涉及的考点要有深层次的了解。同时,判断题还实行倒扣分制,因此在历年的考试中判断题得分率最低。判断题中常常会出现反映绝对概念或相对概念的词汇,前者有“总是”、“决不”等字眼,后者有“通常”、“一般说来”、“多数情况下”等字眼。了解这一点,对正确地选择答案很有帮助。统计表明,大部分带有绝对概念词汇的选项,“对”的可能性小于“错”的可能性。

4. 计算题。计算题的主要目的是测试考生对各税种应纳税额的具体计算方法的掌握情况。为了答好此类题型,考生必须熟记各个税种的计税依据(如销售额、营业额、所得额等)的确定方法和相关的计算公式(如组成计税价格的计算公式)。各税种的税率不必死记,在试卷中一般都有提示。

5. 综合题。综合题的主要目的是测试考生全面、系统地分析问题与处理问题的能力。它通常包含了对多个密切相关的知识点的综合考察。由于综合题在试卷中所占题量和分值较大,因此考生必须予以高度重视,在解答此类题目时,大脑必须保持高度的清醒,对相关的知识点要融会贯通,不能片面地、孤立地考虑问题。在税法考题中,一般是将流转税、所得税与税收程序法(主要是税收征管法)结合在一起出综合题。因此,考生在平时要注意将经常出现在综合题中的各个知识点相互联系起来系统地进行复习,考前要有针对性地进行强化训练。答题时尽可能地把计算与分析步骤罗列出来,争取“步骤分”,以避免“结果错误、满盘皆输”的不良结局。

总之,“全面复习、突出重点”是考生走向成功的基本保证。若考生在平时能够将考试教材读深、读透,在考场上又能灵活地运用各种考试技巧,那么,胜利一定是属于我们的!

第二部分

考点分析及同步强化训练

第一章 税法概论

一、重点与难点

(一)税法的含义

在考试教材中,对税法下了如下两个定义:

(1)税法是国家制定的用以调整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征纳税方面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2)税法就是国家凭借其权利,利用税收工具的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的特征参与社会产品和国家收入分配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上述两个定义是互为补充的,后一个定义重点强调了税收的“三性”。

(二)税收法律关系的特征

在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双方法律地位平等。但是,因为主体双方是行政管理者与被管理者的关系,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并不对等,这一点与一般民事法律关系中主体双方权利与义务平等是不一样的。此为税收法律关系的一个重要特征。

(三)税法的分类

(1)按照税法的基本内容和效力的不同,可分为税收基本法与税收普通法。

(2)按照税法的职能作用的不同,可分为税收实体法与税收程序法。

(3)按照税法征收对象的不同,可分为对流转额课税的税法、对所得额课税的税法、对财产及行为课税的税法、对自然资源课税的税法四大类。

(4)按照税收收入归属和征管管辖权限的不同,可分为中央(收入)税法与地方(收入)税法。

(5)按照主体国家行使税收管辖权的不同,可分为国内税法、国际税法、外国税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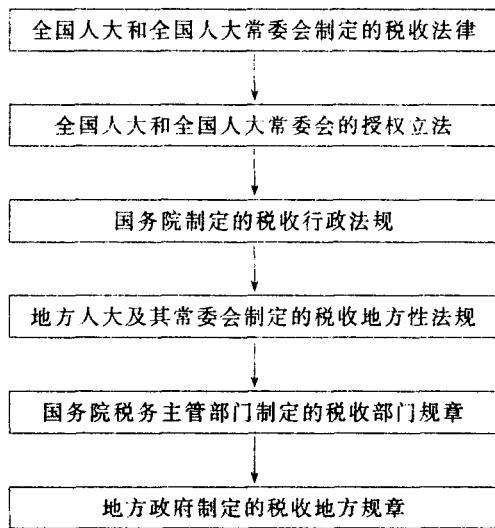
(四)税法与民法的区别

民法是调整平等主体之间,也就是公民之间、法人之间、公民与法人之间财产关系与人身关系的法律规范,所以民法调整方法的主要特点是平等、等价和有偿。而税法的本质是国家依据政治权利向公民课税,是调整国家与纳税人关系的法律规范,这种税收征纳关系不是商品的关系,明显带有国家意志和强制的特点,其调整系采用命令和服从的方法。因此,税法与民法存在本质的区别。

(五)我国的税收立法体制

各有关机关根据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所制定的一系列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构成了我国的税收法律体系。需要说明的是,我们平时所说的税法,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概念上的税法包括所有调整税收关系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的文件,是税法体系的总称;而狭义概念上的税法是特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和颁布的税收法律。

我国有权制定税法的主体包括六个层次(见下图):



必须指出,法律级次不同,法律效力亦不同。在税法的实施过程中,必须遵循“层次高的法律优于层次低的法律”的原则。

(六)我国现行税法体系

1. 税收实体法

我国目前共有 24 个税种,按其性质和作用可大致分为七大类:

- | | |
|----------------------------|---|
| 我
国
现
行
税
种 | (1)流转税类: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资源税类: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3)所得稅类:(内资)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4)特定目的税类: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已停征)、筵席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增值税、耕地占用税
(5)财产和行为税类:房产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
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契税、车辆购置税
(6)农业税类,农业税、牧业税
(7)关税类 |
|----------------------------|---|

2. 税收征收管理制度

我国对税收征收管理适用的法律制度,是按照税收管理机关的不同而分别规定的。

(1)由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的税种的征收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执行;

(2)由海关负责征收的税种的征收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关税条例》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税收收入的划分

根据国务院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的规定,我国的税收分为中央政府固定收入、地方政府固定收入、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共享收入三大类(详见下表):

中央政府固定收入	地方政府固定收入	中央与地方政府共享收入
(1)国内消费税	(1)个人所得税(不含对储蓄存款利息征收的个人所得税)	(1)国内增值税
(2)关税	(2)城镇土地使用税	(2)营业税
(3)海关代征的增值税和消费税	(3)耕地占用税	(3)企业所得税
(4)对储蓄存款利息征收的个人所得税	(4)土地增值税	(4)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5)房产税	(5)资源税
	(6)城市房地产税	(6)城市维护建设税
	(7)车船使用税	(7)印花税
	(8)车船使用牌照税	
	(9)契税	
	(10)屠宰税	
	(11)筵席税	
	(12)农业税、牧业税及其地方附加	

二、历年考点分析

历年题型分布情况统计表

分 年 份 题 型	1999 年	2000 年	2001 年	2002 年
单项选择题	—	—	1	
多项选择题	1	1	1	1
判断题	1	—	—	1
合计	2	1	2	2

(一) 单项选择题

1. 税收管理体制的核心内容是()。 (2001 年)

- A. 税权的划分 B. 事权的划分 C. 财权的划分 D. 收入的划分

【答案】A。解析:税收管理体制是在各级国家机构之间划分税权的制度。税权的划分有纵向划分和横向划分的区别。纵向划分是指税权在中央与地方国家机构之间的划分;横向划分是指税权在同级立法、司法、行政等国家机构之间的划分。

(二) 多项选择题

1. 下列税种中,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立法确立的有()。 (1999 年)

- A. 增值税 B. 企业所得税
C.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D. 个人所得税

【答案】C,D。解析:在我国现行税收实体法中,只有《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个人所得税法》经全国人大立法通过并以国家法律形式发布实施,其他各税种都是经由全